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公司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事项进行了核查，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可转债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是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作出的合理决策，有利于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事项涉及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10日